

关于“蔬菜基地大棚建设项目”建设、完工验收公示

根据《关于下达 2017 年江门市级新农村现代流通服务网络工程市级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开财工〔2017〕30 号）下达文件，“蔬菜基地大棚建设项目”取得 2017 年江门市“新网工程”建设专项资金扶持，项目已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前完工验收，现将项目完工验收情况予以公示（公示时间为 2022 年 8 月 13 日至 8 月 19 日），具体如下：

项目名称：蔬菜基地大棚建设项目

项目实施单位：开平市塘口镇兴陵果蔬种植专业合作社

项目负责人：黄卫

项目总投资：20.6 万元，其中：财政专项资金 20 万元，自筹资金 0.6 万元。

项目实施地点：开平市塘口镇兴陵果蔬种植专业合作社的种植示范基地。

项目建设内容：新建塘口镇兴陵果蔬种植专业合作社蔬菜基地大棚：搭建现代化种植大棚 5 亩，铺设滴灌喷淋 5 亩。

实施期限：2017 年 6 月开始至 2018 年 6 月完成。

实施完工验收日期：2018 年 2 月 9 日

项目实施结果：项目发挥塘口镇四九圩农业生态园区的地理、环境等优势，通过搭建蔬菜种植大棚，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社发展产业化农业生产，联通农产品龙头企业和各大农贸集市，打通农产品销路，实现产销田头环节的对接。实现农业增产、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。项目一年能助农种植增产500吨，销售农产品近5000吨，助农增收500万元。运作成熟后收入逐年增加2%以上。

开平市塘口镇兴陵果蔬种植专业合作社

2022年8月13日

